

天津市中医药研究院附属医院院区气动物流设备维保服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TJYNSJ-2023-F-131)

项目所在地区: 天津市

一、招标条件

本天津市中医药研究院附属医院院区气动物流设备维保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11 万元,招标人为天津市中医药研究院附属医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天津市中医药研究院附属医院院区气动物流设备维保服务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天津市中医药研究院附属医院院区气动物流设备维保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天津市中医药研究院附属医院院区气动物流设备维保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财务状况报告等相关材料 A. 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应包括完整的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 B.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目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注: A、B 两项提供任意一项均可。

3、供应商须提供 2023 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等)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新成立的投标人按实际的缴纳情况递交相关证明)。

4、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 3 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 3 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供应商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供应商若为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须提供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如身份证、驾驶证、护照等);供应商若为被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须提供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人代表授权书(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和被授权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如身份证、驾驶证、护照等)。(原件备查)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供应商须提供《非联合体磋商声明函》。;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12月14日09时00分到2023年12月21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提供网上领取方式,具体要求如下:(1)请将标书款以电汇或银行转账方式从投标人单位账户汇至我公司的银行账号,并在汇款备注中标号“TJYNSJ-2023-F-131标书款”,招标代理机构开户信息如下:户名:天津一诺世纪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天津泗水道支行 帐号:02242101040001115 (2)标书款汇款后,请将如下报名信息: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扫描件、汇款单截图、项目编号、投标人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投标人邮箱以邮件正文形式发送至 YNZBDE_01@163.com,并电话至我公司予以确认。(3)邮件主题为:TJYNSJ-2023-F-131 报名信息。(4)网上领取方式进行报名,报名日期以标书款到账日期为准。注: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合格制,报名成功不代表评标现场通过资格审查,提交文件时需提供完整、清晰、齐全资格证明文件。(5)招标文件售价:售价500元,一经售出,概不退还。(6)报名后如放弃投标,请将《放弃投标函》送达我司,未及时递交《放弃投标函》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6日16时00分

递交方式:天津市河西区洞庭路16号美年广场3号楼2门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12月26日16时00分

开标地点:天津市河西区洞庭路16号美年广场3号楼2门

七、其他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
- (2)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注:中小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



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以上政策不重复享受。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4) 涉及商品包装或快递包装的，按照《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要求执行。

(5)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投标截止时间“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c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天津市中医药研究院附属医院

地 址：天津市红桥区北马路 354 号

联 系 人：种老师

电 话：022-27283895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天津一诺世纪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天津市河西区美年广场 3 号楼 2 门

联 系 人：赵老师

电 话：022-88391355

电子邮件：YNZBDL@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赵理忠（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天津一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